

中国法学会法律文书学研究会组织编写

- 第一本专门研究律师实务文书的专业书籍
- 多位著名律师共同参与编写
- 精细化解析二百余种律师常用实务文书
- 首次对律师法律文书写作中的逻辑运用问题进行完整研究与讲述
- 博引律师代理的最新案例

高金波◎主编

中国律师 实务文书

ZHONGGUO LÜSHI SHIWU WENSHU

 法律出版社
LAW PRESS · CHINA

中国法学会法律文书学研究会组织编写

高金波◎主编



中国律师 实务文书

ZHONGGUO LÜSHI SHIWU WENSHU

 法律出版社
LAW PRESS · CHINA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律师实务文书/高金波主编. —北京:法律出版社,
2008. 7

ISBN 978-7-5036-8574-3

I. 中… II. 高… III. 律师—法律文书—写作—中国
IV. D926. 1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082346 号

© 法律出版社·中国

责任编辑/陈 慧

装帧设计/汪奇峰

出版/法律出版社

编辑统筹/法律教育出版社

总发行/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

经销/新华书店

印刷/永恒印刷有限公司

责任印制/张宇东

开本/787×960 毫米 1/16

印张/25.5 字数/460 千

版本/2008 年 7 月第 1 版

印次/2008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法律出版社/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 7 号(100073)

电子邮件/info@lawpress.com.cn

销售热线/010-63939792/9779

网址/www.lawpress.com.cn

咨询电话/010-63939822

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 7 号(100073)

全国各地中法图分、子公司电话:

第一法律书店/010-63939781/9782 西安分公司/029-85388843 重庆公司/023-65382816/2908

上海公司/021-62071010/1636 北京分公司/010-62534456 深圳公司/0755-83072995

书号:ISBN 978-7-5036-8574-3

定价:35.00 元

(如有缺页或倒装,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负责退换)

顾 问

- 宁致远 中国政法大学教授
中国法学会法律文书学研究会名誉会长
- 陈天恩 中国政法大学教授
中国法学会法律文书学研究会顾问

主 编

- 高金波 中国法学会法律文书学研究会副会长兼秘书长
汉龙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主任律师

编委会成员(排名不分先后)

- 许 红 汉龙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律师
- 王 强 河北三合时代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律师
- 闻碧静 北京君都律师事务所律师(原汉龙律师事务所律师)
- 杨向东 北京翰佳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主任律师
- 纳 玲 云南瑞阳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主任律师
- 陈 敏 黑龙江银龙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
- 陈森林 北京昆仑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
- 周江明 湖北安怀信律师事务所律师
- 丁 蕾 北京东元律师事务所律师
- 尚西国 汉龙律师事务所律师
- 李 谦 汉龙律师事务所律师
- 庄 砺 汉龙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律师
- 许慧敏 国信联合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律师
- 马艳麟 北京君泽君律师事务所律师(原汉龙律师事务所律师)
- 吴 昊 北京中诚友联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主任律师
- 厉 明 上海四维乐马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
- 任永明 康达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
- 钟德琴 四川君合律师事务所律师
- 钟宇清 北京金励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
- 高晓峰 汉龙律师事务所律师
- 方富贵 汉龙律师事务所律师
- 徐海晨 汉龙律师事务所律师
- 刘振玺 汉龙律师事务所律师

法律实务文书写作与规范

序 文

金波同志主编的这本《中国律师实务文书》即将付梓之时,约我作序。作为金波同志的老师,我非常高兴;我便也想借此题写序文的机会发些议论并谈一点读后感之类的话。

律师实务文书必须符合律师制度的要求与规范

律师实务文书是律师执业过程中形成和使用的,从属于律师办理业务的需要;同时,律师实务文书又反作用于律师执业工作,甚至决定着办理事项的成败。绝大多数律师都比较重视律师实务文书的制作;但是,也有不少的律师在文书制作中误解或者曲解了律师制度的要求和规范,甚至使用了一些挑辞架讼、弄虚作假等手段。这些不当的做法不仅败坏了律师的名誉,而且损害了整个律师队伍的形象。金波同志从事律师工作二十年来,一贯重视律师实务文书制作,始终坚持律师实务文书一定符合律师制度的要求与规范;所以,他所受托办理的案件,例如“伟哥”案(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代理人)、“肯德基商业违约案”[王府井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代理人]、“王伯昭诉谢霆锋案”(谢霆锋代理人)、“人民日报号外案”(吴学灿辩护人)、“法官读职案”(李继山辩护人)等等,其所制作的文书既符合行业规范又受到了社会的好评。也正因为如此,他主编的这本《中国律师实务文书》从律师制度的要求与规范出发,既讲授了什么情况下应该写什么文书,又讲授了如何写作这些文书。相比对照,使人可以多角度地了解律师实务文书。

II 序文

律师实务文书必须符合国家司法制度改革与完善的要求

律师制度作为国家司法制度的一个组成部分,必须服从于国家司法制度及其改革的要求;而作为律师制度产物的律师实务文书也必须要服从于国家司法制度的改革与完善的需要。以诉讼案件为例,有些律师仍习惯于在法庭上漫无边际地引经据典,长篇宏论,其多言不及义,不着边际、不得要领,这无疑是对审判资源的一种浪费,甚至是对法庭的藐视。出现如此之失误,其原因在于理论功底与业务能力欠佳。金波同志近年来主编、副主编或参编了多部有关法律运用的书籍,例如《〈律师法〉修改中的重大理论问题研究》(法律出版社出版)、《司法改革与司法文书》(北京大学出版社出版)、《法律文书写作》(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出版)、《法律文书写作辅导》(北京大学出版社出版)、《中国律师文书范本》(民主与法制出版社出版)、《买卖合同法》(西苑出版社出版)、《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文书》(北京出版社出版)等;这些书籍的编写都是随着国家司法制度的改革在不断地跟进研究,且不断完善着。《中国律师实务文书》中对律师实务文书适应司法制度改革与完善的目标有着自己的见解:“有话则长,无话则短——短,不是不说,而是点到为止;意则期多,字则期少——少,不是苟简,而是恰到好处。”《中国律师实务文书》中,尤其是在法庭演说词一章中,对宣读、提问、辩论提纲、最后陈述的讲解,尤为独到,阅读后肯定会受益匪浅。

律师实务文书要有律师本人的风格

律师执业,除接受指定进行辩护之外,大多是“受人之托,忠人之事”。但律师首先是国家法律工作者,他(她)必须依法办事,必须“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去认识和分析案情,去主张和请求事项。如何才能把二者圆满地结合起来,应该说,既要精通法律,又要世事练达。金波同志20世纪80年代中期毕业于中国政法大学之后,曾就职于共青团北京市委和中国政法大学,作过宣传、秘书和外事等工作;金波同志先后参加过全国高级律师培训班学习,亦具有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和国有资产产权界定的资格;金波同志并兼任着中国政法大学兼职教授、北京大学硕士生指导教师等职。近二十年的丰富历练,使他在执业活动中形成了自己独有的风格,即集法学知识、社会学知识和涉及案件专业知识于一身,法、理、势、情,综合思考,这样力求当事人满意、相对方信服、法官认可也就成为可能了。《中国律师实务文书》中有些范文就是选自自己的文章,许多讲授则是出于他的切身体会。

律师实务文书著述要有益于律师执业

律师实务文书的著述,无论是什么形式出现,其主旨均应有助于律师执业,与国家司法制度相结合、与律师制度相结合自不待说,而且把律师执业中的经验与教训展示于读者——律师界同仁,也是完全必要的。在这点上,不少有关律师实务文书写作的著述是不能尽如人意的;作者常常是把有关知识一抄,找几篇例文一摆,虽则于事无补,却以为万事大吉。金波同志是一位有着广泛影响的律师,先后担任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中国民生银行总行、中国光大集团(法律顾问组组长)、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外管理杂志社、中国药学会、中华中医药学会、中国生物(集团)公司、王府井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医科学院等单位的顾问;执业二十余年,为上千位客户提供过咨询及代理服务。金波同志在做人、办案、办事及治学著述上谦虚谨慎,并与时俱进。《中国律师实务文书》不仅完善了自己以往著述中的观点,还特别注重介绍了近几年法律文书写作的一些新思想新观念,特别是《中国律师实务文书》中有关逻辑与逻辑运用的研究。这种全面求是、认真负责的精神亦是难得的。

据我所知,金波同志主编这本《中国律师实务文书》历时两年有余,时日较长,除精益求精,推敲研析之外,其间因工作需要还编写了全国首部《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文书》;该书重点在于为规范政府行政执法文书而作。在我国法律文书学泰斗宁致远教授为那本书写的序言里,宁老写道:“对我这样一个年已八旬的老人来说,看到学生所创建的新的成绩,我非常高兴。”我与金波是半师半友的情谊,但此时此刻,应约作序,与宁老的心情是一致的。《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文书》受到了全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机关的欢迎和社会好评。我也深信即将推出的这本新书,由于以上原因,它也一定会受到全国法律界、社会广大读者,特别是律师界的欢迎。

陈天恩

戊子年元月于北京海淀

前 言

律师实务文书是律师执业活动中的重要工具。其之所以重要，一是律师执业，无论是办理诉讼案件还是办理非诉讼案件，也无论是担任法律顾问还是一般代书，每一个案件、每一项工作几乎都需要写作与使用律师实务文书；也就是说，律师实务文书出现与存在于律师每一项执业活动的自始至终。二是律师在执业活动进行之中，各个环节、各种程序对各种证据、各项主张的表述以律师实务文书为载体，或行使律师的权利，或履行律师的义务，要尽职尽责，律师实务文书的制作就不容有半点缺失；而待该项执业活动完成之后，回顾过程，进行反思，可以以律师实务文书为依据、为线索，总结经验，吸取教训，有所提高，以利今后。由此可见，律师实务文书又是律师执业活动的忠实记录和宝贵资料。因此，律师实务文书的写作既是律师执业能力的体现，又是律师提高执业水平的一个重要途径；也正是在此意义上，可以说律师实务文书的写作能力，是律师执业的重要基本功之一。

本人从事律师工作二十年，一贯重视律师实务文书写作；本人所领导的律师事务所建所近十年，也一贯重视律师实务文书的处理工作。为什么会这样，主要是我们从实践中体会到认真写作律师实务文书给律师执业工作带来的好处甚多，收益甚大：其一，为了写好律师实务文书，必须认真钻研、认真调查；于事于法，律师个人考量推敲，疑难问题，还要经过全所同仁集思广益；认真构思律师实务文书与写作律师实务文书，有利于确定或调整办案思路，发现和弥补不足。其二，认真写作律师实务文书

II 前言

又促使律师在执业活动中熟悉所办案件、了解全部案情、把握焦点所在,有助于提高办案质量,以便最终取得较好办案结果。本人及所在所办的在社会上有较大影响的案件获得成功,更使我们加深了上述心得体会。可以说,这一经验不仅得到了律师界同仁的赞同,也得到了社会各界委托人的认可。2000年,由中国司法文书写作研究会(现为中国法学会法律文书学研究会)时任会长、我国著名司法文书专家宁致远教授牵头,本人与陈天恩教授具体组织编写了《中国律师文书范本》一书,出版之后,大受欢迎。不仅该书畅销并再版,而且一时之间仿作纷纷;后一现象虽不足取,但也说明了对此类书籍,律师界同仁甚至整个社会都是十分需要的。

时代在发展,社会在进步。当律师界同仁以科学发展观来观察事物、处理事务、调整执业理念时,我们欣喜地发现,今天的法治环境已与七年前《中国律师文书范本》初版时以及四年前《中国律师文书范本》再版时大不相同了。依法治国的理念已更加深入人心,国家法制建设已更为完善,司法改革正方兴未艾;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法律意识、法律知识也大为提高。当此之时,一方面对律师执业水平提出了更高要求,也对律师实务文书提出了更高要求;而另一方面,近年来律师队伍迅速扩大,一些新律师往往在律师实务文书写作上知识贫乏,技能欠缺,经验更是不足,常常在工作中处于被动,甚至造成失误。2004年,中国司法文书写作研究会换届,本人承老一辈司法文书专家和广大会员抬爱,荣任常务副会长;对此,深感责任重大。于是从次年开始,本人和本所同仁酝酿编写这本《中国律师实务文书》;编写过程中又邀请律师界同仁加盟担任编委共同写作完成本书。本书讲解律师实务文书二百余种,旨在使新律师在执业中遇到律师实务文书写作上的困难或疑难时,一查便知,知而能写,写或能佳。同时,本书中也融入了近年来本人在中国司法文书写作研究会的学术会议上的几篇获奖论文及其他著述中的内容,意在与新老律师交流,共同提高。

为了能最大限度地为新老律师服务,本书在编写中有意突出了以下几点:一是权威性,即将至本书发稿时与律师实务文书有关,与某一种律师实务文种有关的法律、行政法规、司法解释尽量收入,尽可能做到知识介绍上全面引述国家权威机关的相关规定;二是科学性,即在讲解相关、相近文种时,对文种之间的关联进行说明,对文种之间的异同进行辨析,以便律师界同仁使用时,选择取舍,并注意要领;三是实用性,即本书所收二百余种律师实务文书,常用者详加讲解,不常用者则说清为止,不写“写作注意事项”一项,对表格式或填充式文书以及写法相近文书则不予举例或不予重复举例,以免徒占篇幅,增加读者负担;四是辅导性,即大部分文种选有实例,并作了较细的评析,以为律师界同仁提供范本并能知其然又能知其所以然,从而辅导其提高写作律师实务文书的能力;五是便捷

性,即全书对所列律师实务文书,分别以律师实务文书的性质或涉诉文书的诉讼程序进行编列,以利于律师界同仁节省时间,速查速看,尽量减少翻检之劳。

一份好的律师文书,写作者须具备三项基本功:其一是扎实的法学理论知识;其二是较强的文字综合与表述能力;其三是良好的逻辑思辨与运用能力。故此,在本书即将完成之际,又增添了“逻辑知识与运用”一章。作为一本或许较之《中国律师文书范本》更为贴近广大律师及法律工作者、法律院校师生和法律爱好者的新书,我衷心希望它能有助于上述人员律师实务文书的写作,有利于律师实务文书整体水平的提高。

在本书的编写过程中,承蒙我国著名司法文书与公文学专家、中国政法大学教授、中国法学会法律文书学研究会顾问陈天恩教授的悉心指导与帮助;陈天恩教授在本书即将付梓之时,又欣然命笔作序,令本书顿然生辉;我和全体编写人员向陈天恩教授表示衷心的感谢。

编者水平有限,本书中不足之处在所难免,深望律师界同仁及社会各界读者批评指正。

目 录

序文

前言

第一章 总 论 1

第一节 律师实务文书概说 1

律师实务文书的概念 1

律师实务文书的特点 2

律师实务文书的分类 2

第二节 律师实务文书的写作 3

主旨——准确、鲜明，阐述精当 3

材料——真实、典型，讲究客观 3

叙事——简明、有序，重点突出 3

说理——中肯、充分，于法有据 5

第三节 律师实务文书的语言 6

语言精确、朴实、庄重 6

语言规范 7

褒贬分明 7

第二章 律师实务文书之逻辑运用 8

第一节 同一律之运用 9

确定概念 9

确定判断 13

2 目 录

确定论题	14
第二节 矛盾律之运用	16
指出事实矛盾	17
说理矛盾	20
改矛盾判断为对立判断,指出证据不足	23
第三节 排中律之运用	24
指出对方回避矛盾、不置可否的态度与手段	24
指出对方主张含混不清,不能成立	25
指出情况不明,节省审判资源	26
第四节 充足理由律之运用	26
第三章 法律意见书	31
第一节 法律意见书概说	31
法律意见书的概念、制作依据和功能	31
法律意见书的特征	32
法律意见书的分类	33
第二节 各类法律意见书简介	33
要件类法律意见书	33
审查类法律意见书	36
解疑类法律意见书	38
第四章 一审诉讼文书	43
第一节 一审诉讼文书概说	43
第二节 一审刑事诉讼文书简介	44
刑事自诉状	44
刑事附带民事诉状(上)	49
刑事附带民事诉状(下)	52

刑事答辩状	55
刑事自诉案件反诉状	57
立案监督请求书	61
不服不起诉决定申请书	63
回避申请书	65
回避复议申请书	67
通知证人出庭申请书	68
提请收集、调取证据申请书	70
重新鉴定、勘验申请书	72
解除强制措施申请书	74
取保候审申请书	77
继续进行诉讼申请书	80
延期审理申请书	82
撤诉申请书	84
接受指定辩护函	85
为犯罪嫌疑人提供法律帮助委托协议	87
为犯罪嫌疑人提供法律帮助律师事务所函	88
律师会见在押犯罪嫌疑人申请书	89
律师会见在押犯罪嫌疑人专用介绍信	90
为被告人担任辩护人的委托协议	91
刑事辩护授权委托书	93
刑事案件代理委托协议	94
刑事案件代理授权委托书	95
第三节 一审民事诉讼文书	96
民事起诉状	96
民事答辩状	101
民事反诉状	107
诉讼管辖协议书	109
管辖权异议申请书	110
第三人参加诉讼申请书	113
回避申请书	116
复议申请书	118
证据保全申请书	120

4 目 录

6 诉讼财产保全申请书	为保申请	123
7 诉前财产保全申请书	诉前财产保全申请书	126
1 诉讼财产保全担保书	诉讼财产保全担保书	128
8 先予执行申请书	先予执行申请书	130
9 先予执行担保书	先予执行担保书	132
5 缓、减、免交诉讼费申请书	缓、减、免交诉讼费申请书	133
3 不公开审理申请书	不公开审理申请书	134
0 延期审理申请书	延期审理申请书	135
5 宣告失踪申请书	宣告失踪申请书	136
1 宣告死亡申请书	宣告死亡申请书	138
认定公民无民事行为能力或限制民事行为能力申请书	认定公民无民事行为能力或限制民事行为能力申请书	141
认定财产无主申请书	认定财产无主申请书	143
调查收集证据申请书	调查收集证据申请书	145
支付令申请书	支付令申请书	146
支付令异议申请书	支付令异议申请书	148
公示催告申请书	公示催告申请书	150
企业法人破产还债申请书	企业法人破产还债申请书	152
承认外国法院判决申请书	承认外国法院判决申请书	156
民事撤诉申请书	民事撤诉申请书	158
强制执行申请书	强制执行申请书	160
执行和解协议书	执行和解协议书	163
执行异议书	执行异议书	16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165
民事授权委托书	民事授权委托书	166
民事授权委托书	民事授权委托书	168
第四节 一审行政案件诉讼文书		
10 行政起诉状	行政起诉状	170
70 行政答辩状	行政答辩状	176
90 行政案件第三人参加诉讼申请书	行政案件第三人参加诉讼申请书	179
01 保全证据申请书	保全证据申请书	179
11 行政复议申请书	行政复议申请书	179
21 延长期限申请书	延长期限申请书	180
31 回避申请书	回避申请书	181
02 复议申请书	复议申请书	181

行政案件撤诉申请书	181
强制执行申请书	182
行政诉讼委托代理协议	182
代理行政诉讼授权委托书	184
第五章 二审、再审诉讼文书	186
第一节 二审、再审诉讼文书概说	186
第二节 二审、再审刑事诉讼文书	186
刑事上诉状	186
刑事答辩状	190
刑事申诉状	190
刑事抗诉请求书	193
第三节 二审、再审民事诉讼文书	195
民事上诉状	195
民事答辩状	199
民事再审申请书	201
第四节 二审、再审行政诉讼文书	206
行政上诉状	206
行政答辩状	210
行政再审申诉书	210
第六章 法庭演说词	214
第一节 法庭演说词概说	214
法庭演说词的特点	214
法庭演说词的写作	215
法庭演说词的语言	217
第二节 各类法庭演说词	218
法庭宣读	219

6 目 录

1. 法庭提问	219
2. 辩论提纲	220
3. 最后陈述	221
1.81	
第三节 辩护词的写作	222
1. 辩护词的结构和基本内容	222
无罪辩护	223
一般辩护	224
一审辩护词	225
二审辩护词	225
1.81	
第四节 代理词	227
1. 代理词的结构和基本内容	228
民事案件代理词和行政案件代理词	229
一审代理词与二审代理词	230
1.81	
第七章 国家赔偿案件文书	234
第一节 国家赔偿案件文书概说	234
第二节 行政赔偿案件文书文种简介	235
1. 行政赔偿申请书	235
2. 行政赔偿协议书	238
3. 行政赔偿起诉状	240
行政赔偿上诉状	243
1.81	
第三节 司法赔偿案件文书文种简介	246
1. 司法赔偿申请书	246
2. 司法赔偿复议申请书	248
3. 请求人民法院赔偿委员会作出赔偿决定申请书	251
1.81	
第八章 合 同	254
第一节 合同概说	254

10 合同的分类	255
80 合同的拟订	256
700	
第二节 合同类文书文种简介	257
80 合同的写作	257
— 合同意向书	271
80 协议书	273
— 财产约定协议	274
91 财产分割协议	274
81 收养协议	275
41 调解协议	276
81 8	
第九章 仲裁文书	279
11 2	
第一节 仲裁文书概说	279
11 2	
第二节 仲裁文书文种简介	279
— 仲裁协议书	279
40 仲裁申请书	282
— 仲裁答辩书	287
40 仲裁反诉书	290
40 5 仲裁保全措施申请书	293
81 仲裁保全担保书	295
40 5 执行仲裁裁决申请书	296
5 撤销仲裁裁决申请书	298
81 仲裁委托代理协议	300
2 仲裁授权委托书	301
0 5 指定仲裁员函	302
46 2	
第十章 重大事件应对文书	304
11 2	
第一节 重大事件应对文书概述	304
2 1 2	
第二节 重大事件应对文书文种简介	304